

南通宇叶塑胶管业有限公司

南通宇叶塑胶管业有限公司 PVC 管和 MPP 管 生产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253 号，2017 年 7 月 16 日），南通宇叶塑胶管业有限公司对照《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征求意见稿)》等文件精神，组织开展了竣工环保自行验收工作。

2026 年 6 月 25 日，我公司组织召开了“南通宇叶塑胶管业有限公司 PVC 管和 MPP 管生产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会议。验收小组由项目设计施工单位、监测单位并特邀 2 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小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介绍，监测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踏勘了本项目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运行情况。项目建设单位、监测单位，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未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或者环境保护设施不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的；

2、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的；

3、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

变动，建设单位未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或者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未经批准的；

4、建设过程中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治理完成，或者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未恢复的；

5、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者不按证排污的；

6、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依法应当分期验收的建设项目，其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不能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的；

7、建设单位因该建设项目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尚未改正完成的；

8、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项、遗漏，或者验收结论不明确、不合理的；

9、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

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南通宇叶塑胶管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07 月，原注册地址为如东县袁庄镇工业园区振兴路 66 号，利用原房东江苏奥吉科技有限公司的相关环保手续从事塑料管的生产和销售活动。目前因房租到期的原因，不再租用奥吉公司的厂房，变更注册地址为南通市如东县双甸镇双南居委会三组 66 号，主营业务为 PVC 管、MPP 管的制造与销售。项目总占地面积 4330m²。本项目职工人数为 50 人，三班制，

每班 8 小时，年工作 250 天，年工作时数为 6000h。

根据企业发展规划，该项目分阶段建设和验收，本次对 PVC 管材生产项目（第一阶段）进行验收，具有年产 PVC 管 7000t/a 的生产能力，MPP 管 2250t/a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南通宇叶塑胶管业有限公司 PVC 和 MPP 管材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6 年 2 月 4 日取得如东县数据局审批，审批文号为东数据环[2026]12 号，建成后全厂具有年产 7000 吨 PVC 管材、2250 吨 MPP 管材的生产能力，于 2026 年 5 月 21 日取得了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备案编号：320623-2026-096-L，于 2026 年 7 月 22 日变更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91320623MA1PC3P985001W。

本项目于 2026 年 2 月开始施工建设，于 2026 年 3 月完成建设，建成后具有年产 PVC 管 7000t/a 的生产能力，与环评一致。

该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3、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3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180 万元，占 4.7%。

4、验收范围

2026 年 4 月，江苏添蓝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进行了现场监测，编制了竣工验收监测报告。本次验收范围针对项目第一阶段年产 7000tPVC 管生产线及配套的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1) 根据企业发展规划，该项目分阶段建设和验收，本次对 PVC 和 MPP 管材生产项目（第一阶段）进行验收，具有年产 PVC 管 7000t/a 的生产能力。

(2) 生产地址名称发生变化：原环评中企业生产地址为南通市如东县双甸镇双南居委会振兴路 1 号，实际建设过程中地址名称更改为南通市如东县双甸镇双南居委会三组 66 号，未重新选址，仅地址名称变化，未导致环境保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未新增敏感点，不属于重大变动。

(3) 厂区总平面布置发生变化：与原环评相比，①MPP 管生产线暂未实施建设，原环评规划的 MPP 车间调整为预留车间；②办公室由 PVC 管生产车间西侧调整至预留车间西侧；③粉碎、研磨车间从与配料、混料车间合并布置，调整为独立设置于预留车间东侧；④化粪池由 PVC 管生产车间西侧调整至办公室南侧；⑤危废仓库由应急池西侧调整至 PVC 管生产车间东北侧；⑥1#排气筒由预留车间内调整至配料、混料生产车间东侧，2#排气筒由配料、混料生产车间内东侧调整至 PVC 管生产车间东侧，3#排气筒由配料、混料车间西侧调整至粉碎、研磨车间北侧；⑦应急池由厂区东南角调整至厂区南侧中部。以上布局变动均未导致环境保护距离范围变化及新增敏感点，不属于重大变动。

(4) 设备发生变化：

①与环评相比，实际建设过程中增加 1 台撕碎机。撕碎机应用

于次品、边角料粉碎工序，撕碎机负责对大块废料剪切粗碎，出料为块状物料，该粗碎环节无粉尘产生，粉碎工序粉尘的产生量与次品的量有关，项目原辅材料消耗量、生产工况及次品产生总量均未发生变化，因此粉碎工序粉尘产排总量保持稳定，未新增污染物排放种类，本项目位于环境质量达标区且不新增污染物排放量，不涉及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不涉及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不属于重大变动。

②与环评相比，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增设1条规格型号为8m*1.5m*2m的小型PVC管材生产线，实际共设置5条PVC管材生产线；其中3条单台产能7t/d、1条单台产能6.5t/d、1条单台产能0.5t/d，总产能28t/d。环评阶段设计为4条PVC管材生产线，单条产能均为7t/d，核算总产能同样为28t/d。项目PVC管材日生产产能未发生变化，生产天数未发生变化，总生产产能未发生变化，与环评批复产能保持一致，未新增产品品种，未新增污染物排放种类，本项目位于环境质量达标区且不新增污染物排放量，不涉及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不涉及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不属于重大变动。

（5）废气合并方式变化：原环评中粉碎废气与配料、混料及料仓呼吸废气合并经1#排气筒排放；实际建设时，粉碎废气与研磨废气合并经3#排气管单独排放。本次调整仅为厂内同类型粉尘废气的分流优化，未改变废气收集处理工艺、设施规模及排放总量。不属于重大变动。

（6）事故废水暂存能力：对照环评，本项目需新建一座事故应急池，实际建设过程中，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中应急池相关计算，新建应急池废水暂存能力能够满足全厂事故废水暂存要求，未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措施建设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

1、废水

我公司已实施了“雨污分流”制。

我公司产生的废水主要有：冷却水、生活污水，采取的环保措施为：项目运营期循环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至如东县双甸镇双南生活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

2、废气

本项目分第一阶段配料、混料废气分别经集气罩收集，料仓呼吸废气经管道收集后一并通过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1#）排放；PVC 管熔融挤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一并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2#）排放；粉碎废气、研磨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3#）排放。验收结果表明，废气污染物均达标排放。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配料系统、破碎机、磨粉机等；公司采取了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加强厂区绿化等控制措施来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实际产生的固体废物为配料、混料车间的沉降粉尘、废原料包装袋、废布袋、废机油桶、废活性炭和生活垃圾，其中配料、混料车间的沉降粉尘、废原料包装袋、废布袋统一收集后出售；危险废物废机油桶、废活性炭委托江苏信炜能源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5、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已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要求，规范设置排污口及标志牌。

公司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已落实专人负责全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江苏添蓝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出具的监测报告（报告编号：TLC260187）表明：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第一阶段配料废气、混料废气、料仓呼吸废气、粉碎废气、研磨废气中的颗粒物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 1 限值标准；熔融挤出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氯化氢、氯乙烯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 1 限值标准；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氯化氢、氯乙烯

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标准限值,臭气浓度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标准限值。

2、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第一阶段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至双甸镇双南生活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其中生活污水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氮、总磷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等级标准。

验收采样期间,无雨水流动,故本次验收不对雨水排放情况做评价,建设单位在后期运营中,根据排污许可证自行监测要求或者南通市生态环境局要求,在雨水流动时对雨水进行采样分析。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4、固体废物: 各类固废均按照要求进行贮存、处置。

5、污染物总量: 项目废气、废水量、废水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均符合总量控制指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本项目运营期循环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至如东县双甸镇双南生活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对周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2、本项目有组织废气经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排气筒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不构成超标影响。

3、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不构成超标影响。

4、本项目各项固废均能得到有效处理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南通宇叶塑胶管业有限公司 PVC 管和 MPP 管材生产项目（第一阶段）已建成，建设内容符合环评要求，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保设施，检测数据表明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污染物排放总量达到审批要求，详见验收监测报告。

2026 年 6 月 25 日召开了验收工作会议，会上专家组提出了整改建议，我公司均已经对照完善，并在将来的环保工作中严格对照执行。对照自主验收的要求，南通宇叶塑胶管业有限公司 PVC 管和 MPP 管材生产项目（第一阶段）环保竣工验收合格。

南通宇叶塑胶管业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29 日

南通宇叶塑胶管业有限公司
PVC 管和 MPP 管材生产项目（第一阶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咨询会会议纪要

2026 年 6 月 25 日，南通宇叶塑胶管业有限公司组织并主持召开了该公司“PVC 管和 MPP 管材生产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咨询会。会议邀请相关专家组成专家小组（名单附后），对该项目的环保设施竣工验收进行了技术咨询，本次验收产能为年产 PVC 管 7000t。专家小组成员通过现场踏勘、资料查阅、听取汇报、质询、讨论等形式，了解了本项目建设期环保工作的落实情况，现场查看了项目总体布局及环保设施建设等情况，对照环评及批复、验收监测报告，提出如下存在问题或需整改的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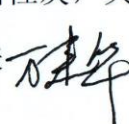
1、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编制要点及大纲规范要求，进一步完善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编制，完善相关污染防治设施图片。

2、对使用的原辅材料、实际建设的生产工艺、设备设施、车间实际布局、环保设施等的环评内容与实际建设情况分别进行核实，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核准完善对照分析表 3-6（如事故应急池等），应与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内容一致。

3、进一步论证事故应急池变小的合理性；工艺流程描述中细化增加的撕碎机在粉碎过程的作用和产物情况；生产工况补充验收监测期间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4、表 3-1 核准活性炭实际装填量，企业应加强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落实，切实减少对环境的影响，关注污染防治设施运行，建立设施运行台账和活性炭更换记录，按照通环办〔2023〕115 号文要求及时登记废活性炭，关注废气处理效率，确保满足管理要求和长期稳定达

企业代表

 专家组



标排放。

5、表 3-3 根据处置协议，明确具体处置去向；对照苏环办〔2024〕16 号文等规范要求加强危废仓库建设与管理；对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环境管理工作指南》（环办固体函〔2026〕18 号）、《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等要求加强一般废物的收集和处置。

建议：企业在确认完成上述整改的前提下可通过验收。企业需严格履行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主体责任，在整改完善的基础上，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有关程序开展后续的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工作。

企业代表

陈伟

专家组

杨松

南通宇叶塑胶管业有限公司 PVC 管和 MPP 管材生产项目（第一阶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万建峰	南通宇叶塑胶管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073223868
陈伟伟	南通宇叶塑胶管业有限公司	环保员	15187403410
卢品威	南通科技学院	助教	15962992419
杨世和	南通市环境保护学会	教授	13275298498
陈亮	江苏海蓝龙网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901985856

日期： 2024年6月25日